

#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继续深化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会及时召集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决策公司重大事项，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2024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年度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56,341.47万元，同比增长3.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498.57万元，同比增长8.99%。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823,099.92万元，较上年末增长7.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57,561.24万元，较上年末增长10.35%。2024年公司的销售费用为36,758.65万元，同比增长12.06%；财务费用为3,891.19万元，同比增长74.29%；研发费用为24,435.83万元，同比增长48.7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2,294.59万元。

2024年公司实现磷复肥销量548.61万吨，同比增长8.25%。具体到各类产品：（1）磷肥销量112.90万吨，同比增长6.56%，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2.85%，较2023年增加2.63个百分点；（2）常规复合肥销量297.71万吨，同比增长3.17%，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4.42%，较2023年减少5.33个百分点。（3）新型复合肥销量138.00万吨，同比增长22.93%，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7.43%，较2023年增加3.16个百分点。

2024年，公司的经营亮点包括：

#### （一）坚持高质量发展、稳健经营，行业龙头地位凸显

公司的前身可追溯到1982年，迄今为止已有40余年的发展历史，多年来持续保持行业第一阵营的地位，且近年来行业地位愈加稳固。

公司多年来坚持高质量发展、稳健经营，凭借多年打造的一体化成本优势、渠道客户黏性和产品自主创新，构筑了稳固的经营护城河，实现了复合肥销量连续稳定增长，近十年，自 2015 年的 260.67 万吨增长至 2024 年的 435.71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 5.87%。同时通过新型肥料市场的布局和发力做到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升级，新型复合肥的销量占比逐年提升，由 2018 年的占复合肥整体销量的 16.56% 提升至 2024 年的 31.67%，带动复合肥整体毛利率趋势向上。

从需求端看，2020 年起粮食安全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全球粮食种植面积稳中有升，国内高度重视粮食安全；受到地区冲突、极端天气现象、部分产粮国的保护主义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近年来全球粮食价格中枢有所上移，对复合肥的消费有较强的拉动作用。从供给端看，原材料大幅波动、单质肥对企业盈利空间的挤压和环保要求逐年提升将加快清退落后产能，改善行业供给格局。从下游行业趋势看，经销商资源集中度的提升和规模化种植的推广都有利于大型复合肥企业继续做大做强。

## **（二）新型肥料快速增长，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升级**

近年来，公司紧跟国家绿色发展战略要求，着力开拓新型肥料市场，大力推进产品创新战略，针对新型肥料的研发、技术推广和市场营销分别打造了高效的研发团队、技术服务团队和市场营销团队。经过近两年的技术和研发积累，公司的产品创新已经走在了同行业的前列。新型肥料销量由 2018 年的 54.85 万吨增长至 2024 年的 138.00 万吨，6 年时间增长了 151.60%，年复合增长率达 16.63%。2018 年，新型肥料占复合肥整体销量的比例为 16.56%，实现的收入占复合肥整体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9.65%；2024 年，这两个比例已经分别提升至 31.67% 和 38.18%。新型肥料占比的大幅提升，为公司树立新型肥料行业领跑者形象的同时，也带动了复合肥整体毛利率的逐步提升。

在新型肥料的产品创新研发方面，公司在“绿色洋丰”的发展框架下，加强自主研发系统建设，建立了一整套的产品开发方案，包括配方制定流程，中微量元素添加工艺，产品小试、工试，产品理化性状评价和效果评价，试验效果跟踪及问题反馈机制等，使研发更具系统性。公司与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和墨尔本大学在氮、磷和中微量元素增效方面开展合作，成立了 MAX-IFIC 国际新型肥料创新中心，旨在对标和超越国际一流产品，结合我国农业需求，设计出高端新型肥料产品。近年来公司对标国际一流隆重推出了“洋丰至尊”系列、“洋丰优雅”系列、“洋丰美溶”全水溶系列、“水白金”高端系列、力赛诺“ENOKA”、“洋丰双控”、泰瑞朴生物肥系列产品；进一步优化了高

中低端水溶肥体系产品；围绕氮增效技术开发了东北玉米肥和南方经作专用肥；基于生物增效技术推出了“海藻原浆”、“海藻液镁”、“海藻精”、“糖醇钙镁”、“聚谷氨酸钙”、“魔丽旦”、“魔力肽”、“八珍素”、“探萃”、“靓果肥”、“3+1”增产包等特肥系列产品；围绕高附加值经济作物，开发了“高富专”系列产品，开发了“马铃薯专用肥”、“花生专用肥”、“大豆专用肥”、“叶菜专用肥”、“瓜豆专用肥”、“果菜专用肥”、“根茎类专用肥”、“经作长效肥”、“南方经作全水溶颗粒肥”等公司级专用肥，同时开发了如“桉树专用肥”、“甘蔗专用肥”等区域型专用肥。其中，大豆专用肥和花生专用肥已经成为行业亮点，2024年与院士团队独家合作的ARC菌提质固氮耦合技术，在从根源解决大豆、花生黄曲霉毒素的基础上，提升根瘤固氮，多年大面积示范显示，使用ARC技术，花生产量平均增产20%，大豆产量平均增产19%。公司还围绕六大产品方向（轻简化施肥、全营养要素、生物增效、增碳消障、作物专用肥、水肥一体化）开展了一系列研究，储备了氮磷增效、碳激发技术、根区调控技术、原料改性纳米技术、水溶肥缓冲及隔离技术、新型生物增效剂等一系列新技术。

公司的合资子公司力赛诺成立五年以来表现亮眼，其紧紧围绕“高效特肥解决方案服务商”定位，积极内联外引引进国际国内先进技术，与世界著名特肥企业：德国康朴专家公司、美国布兰特公司达成紧密战略合作，引进国际领先的DMPP技术、糖酶活化技术，成功推出威博朗特肥品牌；依托新洋丰和国际合作伙伴的强大研发力量，以“生物技术、养分高效技术、土壤健康技术”为依托，打造了“高产增效、土壤改良、品质提升”三大系列多款功能特种作物营养产品，2024年成功推出高端全水溶系列复合肥，形成完整的“品质大肥+高效特肥”的产品解决方案；力赛诺秉承“创新引领、贴地服务”的经营理念，紧紧围绕“扎根聚焦、技术营销、互联网加持”等主线创新服务模式，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探索出特色的发展道路，成为行业中“国际技术本土化”的标杆企业，助力公司在行业高端复合肥市场占有重要一席之地，有力推动了公司整体产品的高端化、科技化。

### **（三）深化产业链垂直一体化战略，巩固成本优势护城河**

公司成立40余年来始终坚持产业链一体化布局，迄今已具备磷酸一铵年产能185万吨（全国第一）、钾肥进口权（复合肥销量前三甲企业中唯一），磷矿石90万吨/年，配套生产合成氨30万吨/年、硫酸412万吨/年等。通过提升磷肥重要原材料磷矿和合成氨的自给率，进一步强化公司产业链一体化的战略布局，增强公司抵御上游原材料大

幅波动风险的能力，加深公司的成本优势护城河，以实现公司高质量稳健经营的目标，巩固磷复肥主业核心竞争力。

2022年下半年行业步入调整期，磷复肥及其原材料钾肥、合成氨、硫磺等产品价格走弱，产品和原材料价格的单边下跌使得经销商备货谨慎，行业整体以消化库存为主，至2023年7月转为底部震荡的走势。公司凭借多年打造的一体化成本优势，很大程度上平滑了原材料及产品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保障了下游复合肥产品的稳定供应，在行业底部彰显了业绩韧性。在极低的渠道库存和刚性需求拉动的影响下，单质肥和复合肥整体均显现出非常强的底部特征。

#### **（四）现金流强劲稳定，资本开支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019年至2024年，公司合计实现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达94.45亿元，凭借复合肥业务强劲且稳定的现金流入，公司近几年加大了资本开支力度。2020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29.11亿元，在建工程7.56亿元，无形资产7.50亿元，合计为44.17亿元。2024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77.20亿元，在建工程14.27亿元，无形资产13.57亿元，合计105.04亿元，较2020年末增加60.87亿元。

具体地，2021年7月，公司收购了雷波新洋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巴姑磷矿）。2021年下半年，公司与常州锂源合作建设磷酸铁项目，进入新能源材料领域；2022年6月，与常州锂源合作的5万吨/年磷酸铁生产线达标生产。2022年7月，公司收购了保康竹园沟矿业有限公司（竹园沟磷矿），与格林美合作的二期磷酸铁及其配套的上游磷化工项目开始建设。2022年9月，30万吨/年合成氨项目达标生产。上游磷化工项目，包括30万吨/年硫精砂制酸、72万吨/年硫磺制酸、15万吨/年水溶肥、30万吨/年渣酸肥，进入生产阶段。公司10万吨精制磷酸，2万吨白炭黑、3万吨无水氟化氢项目已完成大部分的建设工作；公司先后建设多个磷石膏综合利用项目，磷石膏年处理能力超过700万吨。

上述资本开支项目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发挥原材料成本优势和园区配套优势，丰富磷化工产业链产品布局，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将精细磷化工产业打造成为继磷复肥业务之外的第二增长曲线。

#### **（五）数字化转型升级成效显著**

应用数字化技术构建化工制造业的大脑和神经中枢，能够实现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价值链最大化，是助力制造强国、科技强国、数字中国等国家战略，践行

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化工制造业的传统管理运行模式面临劳动力短缺、生产效率瓶颈、环保安全风险等共性问题，迫切需要新的解决方案，进一步激活制造业潜力。让工业互联网和数字科技在制造业发挥作用，成为最有效的路径。2023年12月，湖北省发布了推动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规划了全省化工产业分工，未来将依托磷矿资源优势和产业规模，将荆门、宜昌打造成国家级磷化工产业集群。2024年1月，工信部等九部门发布了《原材料工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2024—2026年）》，并专门出台了《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指南》，对化肥领域、精细化工及新材料领域的数字化转型有明确指引。

“十三五”初，公司就提出要打造机械化、自动化工厂典范，推动约20个机械化、自动化项目落地，生产系统人均效益提升近20%。在机械化、自动化改造基础上，将2023年定为公司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元年，董事会对当前及未来以数字化、智能化为主要特征的“四化”建设做出了统一部署。2024年，公司成立了数字化转型与应用领导小组，明确数字化转型工作为公司“一把手”工程。在数字化推广部领导小组的带领下，制定了数字化与持续改进三年规划与行动方案。

2024年，公司围绕“自下而上、聚焦重点、先行先试、打造标杆、提升能力”原则，开展各项工作。先行先试项目成果颇丰，雷波巴姑磷矿电机车无人驾驶项目于2024年1月底通过验收，项目实施后，该矿井下作业变为地面远程操作，实现了本质安全，减轻了员工劳动强度，提升了运输效率；荆门总部基地合成氨厂先进过程控制项目于2024年4月底圆满验收，通过项目实施，自控率达到99%以上，装置运行平稳率达到99%以上，全厂总操作频次降低67.72%，工厂安全更有保障，产线更稳定，管理效率大幅提升；宜都基地硫酸厂“零手动”项目于2024年10月底通过验收，项目实施后，该线自控率达到100%，DCS日均操作频次下降98%，初步摸索形成“新洋丰模式”，在行业内具备了一定影响力；荆门总部基地硫酸钾复合肥厂自动装车项目，经过近10个月试验验证，完成了核心痛点软吊带模式的突破，目前拆垛加装车整套装车效率达到每小时1200包左右，基本可满足工厂发货需求。此外，公司还全面启动了安全智能管控平台、选矿配矿优化、硫酸钾复合肥养分精准控制和精细化工品工艺和控制优化等四个公司级数字化项目，以及精准营销项目，并聘请高端专业技术团队，为数字化转型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为保证数字化转型持续优化并取得实效，公司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同步加强能力提升和队伍建设工作。2024年，公司先后组织了两期学员开展数字化基础培训，加强学员的实操能力；内部开展精益六西格玛专题培训，为人员持续赋能。在此基础上，还组建了专业工程师队伍，建立激励机制和竞争机制，持续培养数字化专业人才，为公司数字化转型、持续改进和优化工作提供人才保障。

## 二、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严格经营运作、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透明充分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规则要求，确保了所有定期报告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披露，及时在指定网站上进行了披露。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四、2024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年，董事会共组织召开会议7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题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	2024年4月16日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3.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li> <li>5.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li> <li>6.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li> <li>7.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的议案</li> <li>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 <li>9.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li> <li>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li> <li>1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li> <li>1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li> <li>13.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li> <li>14. 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li> <li>15.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li> <li>16.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li> </ul>
第九届董事会 第三次	2024 年 4 月 24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li> <li>2.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li> </ul>
第九届董事会 第四次	2024 年 7 月 1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不向下修正“洋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li> </ul>
第九届董事会 第五次	2024 年 8 月 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li> </ul>
第九届董事会 第六次	2024 年 10 月 1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li> </ul>
第九届董事会 第七次	2024 年 12 月 1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li> </ul>
第九届董事会 第八次	2024 年 12 月 3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公司拟与宜昌市夷陵区人民政府、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磷系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li> <li>2.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li> <li>6. 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li> <li>7.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8. 关于修订《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li> <li>10. 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li> <li>11.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12.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li> <li>13.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	--	---

##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4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审议事项，确保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保障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独立董事利用专业优势，积极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建设性的意见。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了 4 次会议，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相关事项。委员们还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与审计过程中，忠实履行委员职责，严格监督并核实披露信息；同时，主动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年度经营计划及重大事项进展，并与注册会计师深入交流审计事宜，确保会计师事务所在严谨审计的基础上，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2. 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组织召开了 2 次会议，委员们认真审议了全

资子公司投资项目变更及公司与宜昌市夷陵区人民政府、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磷系新材料经济循环园项目合作协议事项。委员们还综合考虑国内外经济形势、市场动态，深入剖析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股东需求与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条件及公司现金流状况等因素，结合公司当前及未来盈利预期、发展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融资计划、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对股利分配进行了系统性规划，旨在构建面向投资者的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障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召开了1次会议，委员们认真审核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依据绩效评价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进行评估，提出建设性意见，并认真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 （四）股东大会的召开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会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题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下午 2: 00	1.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预案 11.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

以上会议表决事项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策。

### 三、2024 年董事会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认真履行自身职责，并积极参加各种培训，掌握作为董事应具备的相关知识，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严守信息披露规定，忠实履行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能及时获取公司重大事项信息，全力维护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完成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加强对公司重大信息的搜集、反馈、整理、审核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发布各类公告 88 项，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 四、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5 年，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持续保持健康稳健的发展态势，规范日常运作，同时董事会还将大力推进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合规管理体系，推动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构建高效的沟通决策机制，提高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促使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严格遵守；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提高规范运作效能，为公司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构建更为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管理体系。完善内控管控流程，落实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

（三）充分发挥董事会作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桥梁作用，通过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得公司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持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